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耳其共和国关于建立和发展战略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全文）

2010-10-09 08:10

2010年10月8日，中国国务院总理温家宝访问土耳其期间，中土双方发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耳其共和国关于建立和发展战略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联合声明全文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耳其共和国关于建立和发展战略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

应土耳其共和国总理埃尔多安的邀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于二O一O年十月七日至九日对土耳其共和国进行了正式访

访问期间，温家宝总理会见了居尔总统，与埃尔多安总理举行了会谈。两国领导人在坦诚、友好和务实的气氛中就进一步拓展和深化各领域互利合作及共同关心的地区和国际问题深入交换了意见，并达成广泛共识。双方全面回顾并高度评价双边关系发展历程，对双边关展成果表示满意。双方一致认为，中土同为新兴发展中国家，都处在各自发展的重要阶段，在国际形势发生深刻复杂变化的历史背景下友好合作关系规模不断扩大，内涵日益丰富，不仅造福于两国人民，而且有利于地区乃至世界的和平、稳定与发展。

基于进一步提升中土关系水平、全面推进双方各领域友好合作的共同政治意愿，双方达成如下共识：

重申恪守一九七一年八月四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耳其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的联合公报》和二OOO年四月十九日《中华人民共和土耳其共和国联合公报》所确定的各项基本原则。

决定建立和发展战略合作关系。

保持高层互访势头，深化政治互信，在事关对方核心利益的问题上相互支持；在互利互惠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和深化经贸合作，实同发展。

扩大两国议会、政党、地方政府间的友好交流，推动投资、能源、教育、文化、体育、旅游、新闻、安全、国防和交通等领域的友作。

共同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

应对各种全球性挑战，推进世界多极化和国际关系民主化，为推动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不懈努力。

于二O一一年正式启动“两国外交部联合工作组机制”，并将逐步充实机制内涵，扩大机制职能，使之成为当前双方战略对话与磋商的渠道。

全力办好二O一二年在土耳其举办的“中国文化年”和二O一三年在中国举办的“土耳其文化年”活动。

二〇一〇年十月八日于安卡拉

相关链接： 中央部委 驻外机构 地方外办 外交新媒体 重要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版权所有

联系我们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2号 邮编：100701 电话：+86-10-65961114

网站标识码：bm02000004 京ICP备06038296号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114

政府网站找错 适老化无障碍服务